

# 麻城市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制剂楼）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麻城市人民医院根据《麻城市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制剂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同时邀 2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具体名单附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制剂楼一栋，建筑面积 6400m<sup>2</sup>，购置配料罐、多功能提取罐、醇沉罐等设备，年产 10 种西药制剂（其中氯化钾口服溶液 1500 瓶、颠茄合剂 200 瓶、复方硼砂含漱液 4500 瓶、甲硝唑酊 3600 支、氯霉素酊 3600 支、复方苯甲酸酊 500 瓶、炉甘石洗剂 4500 瓶、硼酸滴耳液 1500 支、盐酸麻黄碱滴鼻液 5000 支、维生素 E 乳膏 25000 支），6 种中成药制剂（炎毒消合剂 50000 瓶、清咽合剂 8000 瓶、参芪糖浆 8000 瓶、真元糖浆 4500 瓶、益气健脾糖浆 5000 瓶、皮肤外洗剂 30000 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麻城市人民医院于 2023 年 18 月委托武汉中环明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麻城市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制剂楼）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出具的批复《关于麻城市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制剂楼）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4]11 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 833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麻城市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制剂楼）。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重大变动界定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制

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变化情况、变化原因及是否属于重大变动界定情况见下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后与锅炉废水一起进入院区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经麻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举水河。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水提、浓缩、乙醇回收、西药搅拌、污水处理站废气。

水提工序产生的中药气味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浓缩、乙醇回收产生的废气经水环式真空泵水洗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西药混合搅拌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过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紫外线消毒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设减振基础；
- ②合理布置，防止噪声叠加和干扰。

####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运至垃圾转运站，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一般固废：在制剂楼内新建 10m<sup>3</sup> 一般固废暂存间，纯水制备和空气净化产生的废滤材、废包装材料（纸盒、纸箱等）、废劳保用品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水提工序产生的中药渣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在制剂楼内新建 5m<sup>3</sup> 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质检室废液、废培养基、醇沉渣，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活性炭、UV 灯管依托现有项目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污泥依托现有项目污泥暂存间，均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中主要污染物（pH、COD、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总氮）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接触消毒池出口总余氯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 2.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臭气排气筒污染因子（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非甲烷总烃可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1 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要求；制剂楼门窗外 1m 非甲烷总烃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附录 C.1 要求。

## 3.噪声

项目厂界东侧昼、夜间噪声能满足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 类标准”限值，厂界北、西、南侧厂界噪声能满足昼、夜噪声能满足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 类标准”限值。

##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运至垃圾转运站，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一般固废：在制剂楼内新建 10m<sup>3</sup> 一般固废暂存间，纯水制备和空气净化产生的废滤材、废包装材料（纸盒、纸箱等）、废劳保用品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水提工序产生的中药渣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在制剂楼内新建 5m<sup>3</sup> 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质检室废液、废培养基、醇沉渣，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活性炭、UV 灯管依托现有项目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污泥依托现有项目污泥暂存间，均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产生的废水中 COD、氨氮可满足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等均得到有效处置。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

## 七、后续要求

- 1、尽快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危废类别为：HW49 900-047-49 质检室废液、废培养基，HW03 900-002-03 醇沉渣）；
- 2、定期对污水处理站及其废气处理措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污染物达标大方；
- 3、强化医疗废物转运的管理，严格控制医疗废物转运过程的环境影响。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麻城市人民医院  
2024年7月17日

## 麻城市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制剂楼）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组成部门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字
建设单位	麻城市人民医院	杨军	主任	13597557300	杨军
专业技术专家	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余祺	高工	13037106161	余祺
	武汉中地格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师懿	高工	15972094726	师懿